

107 年研究用試卷  
國語文寫作能力測驗命題用意與評分參考

(卷一)

**【第一題】知性的統整判斷能力**

◎命題用意

在網路搜尋資料極為普遍的時代，個人不利或錯誤資訊，可能帶給人長遠的傷害，在世界各地，已經有無數此類的案例。考生可藉由此題了解歐盟提出「被遺忘權」的內容與用意，思辨「被遺忘權」正反雙方的理由，同時思考網路資安的相關問題。

◎參考答案

問題(一)

在網路上搜尋，若出現不利或錯誤的資訊，則資料主體(個人)有權向網路營運商要求刪除該網頁的連結，避免搜尋結果持續被引用。

(因為有些原始報導不能更易，「被遺忘權」重視的是刪除或移除網頁連結，若文字中沒有提到移除的是「網頁連結」，至多只給2分)

問題(二)

1. 考生可以站在贊成或反對的立場，但應清楚表達立場。
2. 贊成「被遺忘權」施行的考生，可就網路上不利資訊對個人造成的困擾加以發揮，舉相關實例加以應證，以說明「被遺忘權」施行的必要。
3. 反對「被遺忘權」施行的考生，可就公眾的知情權，以及對言論自由、新聞自由等各種面向，所產生的衝擊加以發揮。
4. 不論採取何立場，評分應考量文章寫作的評分原則，思路清晰、文字流暢、結構完整、論證嚴謹、內容豐富者，可給予高分。

## ◎評分原則

### 問題(一)

作答情形	等第	分數
能確切掌握「被遺忘權」的意義、針對性，內容完整。	A	4-3
能大致掌握「被遺忘權」的意義，內容不夠完整。	B	2
內容錯誤，文字紊亂。	C	1
空白卷，或文不對題，或僅抄錄題幹。	0	0

### 問題(二)

作答情形	等第	級分	分數
論述周延，層次井然，文辭精練。	A	A+	21-19
論述清晰，條理分明，文辭暢達。		A	18-15
論述合理、文辭得宜。	B	B+	14-12
論述大致合理，文辭尚稱平順。		B	11-8
論述空泛，文辭欠通順。	C	C+	7-5
論述雜亂，文句不通。		C	4-1
空白卷，或文不對題，或僅抄錄題幹。	0	0	0

## ※特殊評分原則

1. 問題(一)未提及移除的是「網頁連結」，至多2分。
2. 問題(二)未明確表達贊成或反對立場者，至多14分。
3. 問題(二)另立題目，但能扣緊題旨，至多14分。
4. 未在第一題作答區範圍內作答者，酌扣1分。
5. 視標點符號使用之欠當或錯別字之多寡，斟酌扣分。

## 【第二題】情意的感受抒發能力

### ◎命題用意

漢字肩負溝通表意的功能之外，形、音、義也予人細思、聯想與感受的可能。題幹材料由鬼部的字出發，帶出一連串個人相關經驗與感受，學生可以藉此反思漢字形、音、義與生命經驗的關連，並根據要求有意識地用特定漢字組成主題，完成作品。

### ◎評分原則

作答情形	等第	級分	分數
能使用三個以上同部首或偏旁的字，組織成文，內涵深刻，結構謹嚴，文辭優美流暢。	A	A+	25-22
能使用三個以上同部首或偏旁的字，組織成文，內涵豐富，結構穩妥，文辭流利。		A	21-18
能使用三個以上同部首或偏旁的字，組織成文，內涵平實，具有結構，文辭平順。	B	B+	17-14
能使用三個以上同部首或偏旁的字，組織成文，尚有內涵，結構與文辭略有瑕疵。		B	13-10
未使用三個以上同部首或偏旁的字組織成文，文字與主題看不出關連，組織散亂，文辭欠通。	C	C+	9-6
無法掌握題旨，內容不當，文辭拙劣。		C	5-1
空白卷，或文不對題，或僅抄錄題幹。	0	0	0

### ※特殊評分原則

1. 內容與文字均佳，但只使用二個同部首或偏旁的字組織成文，至多 17 分。
2. 未在第二題作答區範圍內作答者，酌扣 1 分。
3. 視標點符號使用之欠當或錯別字之多寡，斟酌扣分。

# 107 年研究用試卷

## 國語文寫作能力測驗命題用意與評分參考

### (卷二)

#### 【第一題】知性的統整判斷能力

##### ◎命題用意

本題引用漫畫材料，旨在評量學生能否解讀圖像文本，要求考生說明其中可能寓意，並加以反思及評論。

##### ◎參考答案

解讀寓意舉例：

這幅漫畫中有兩個人，其中一人正準備踢背對著他的人。然而，兩人所站的位置，原本已取得平衡，若其中一人失足，另一個人也會跟著掉落。這幅漫畫是提醒我們，人與人應該互相合作，至少不要互相陷害，損人不利己。

##### ◎評分原則

作答情形	等第	級分	分數
能深入解讀漫畫寓意，闡述個人看法，具反思性，結構嚴謹，文辭精鍊。	A	A+	25-22
能適切解讀漫畫寓意，闡述個人看法，內容充實，結構穩妥，文辭順暢。		A	21-18
能解讀漫畫寓意，闡述個人看法，結構適當，文辭平順。	B	B+	17-14
能大致解讀漫畫寓意，闡述個人看法，結構尚稱合宜，文辭大致通順。		B	13-10
對漫畫的解讀不具體，闡述看法偏離焦點，結構鬆散，文辭欠通順。	C	C+	9-6
無法掌握題旨，闡述不當，文辭拙劣。		C	5-1
空白卷，或文不對題，或僅抄錄題幹。	0	0	0

**※特殊評分原則**

1. 未訂定題目者，至多 17 分。
2. 未在第一題作答區範圍內作答者，酌扣 1 分。
3. 視標點符號使用之欠當或錯別字之多寡，斟酌扣分。

## 【第二題】情意的感受抒發能力

### ◎命題用意

青少年成長過程，由於家庭的期許與要求，有時會與親人形成一種緊張關係，甚至想要逃離家人的掌控。這樣的議題，有值得探討與思考的意涵。本題引用兩則材料，都涉及「飛翔」與「籠中鳥」的象徵，藉此讓考生表述其心中的感受。

### ◎參考答案

#### 問題(一)

甲文中，自由的鳥邀請籠中鳥飛到林中，但籠中鳥逐漸失去飛翔的能力，失去對於自由的追求。乙文中，十八歲的青年長出翅膀，想要追求自由，蓄勢待發準備翱翔展翅。

#### 問題(二)

1. 〈致母親〉一文，書寫的對象是母親，然題幹設定內容不限親子關係，可舉自己或他人經驗作例證，因考生可能來自單親家庭或父母早逝，故擴及各種可能的成長經驗。
2. 只要能舉出成長過程中，具有受限、困頓，或想要掙脫，以至於遠離、展翅飛翔的經驗，都符合本題的要求。
3. 評分應考量文章寫作的評分原則，思路清晰、文字流暢、結構完整、抒寫細緻、內容豐富者，可給予高分。

◎評分原則

問題(一)

作答情形	等第	級分	分數
能具體說明兩篇文字中「籠中鳥」對飛翔的不同感受，解讀確當深刻。	A	A+	7
能說明兩篇文字中「籠中鳥」對飛翔的不同感受，解讀適切。		A	6
能說明兩篇文字中「籠中鳥」對飛翔的不同感受，其中一篇解讀適切，另一篇尚可。	B	B+	5
能說明兩篇文字中「籠中鳥」對飛翔的不同感受，解讀大致合宜，或部分有誤。		B	4
未能具體說明兩篇文字中「籠中鳥」對飛翔的不同感受，解讀不切情理。	C	C+	3
無法掌握題旨，解讀紛亂。		C	2-1
空白卷，或文不對題，或僅抄錄題幹。	0	0	0

問題(二)

作答情形	等第	級分	分數
能呈現深刻動人的經驗與情境，敘寫細膩，結構謹嚴，文辭優美。	A	A+	18-16
能呈現動人的經驗與情境，敘寫生動，結構穩妥，文辭順暢。		A	15-13
能適切描述經驗與情境，敘寫具體，結構適當，文辭平順。	B	B+	12-10
能描述經驗或情境，敘寫平實，結構尚稱合宜，文辭大致通順。		B	9-7
經驗或情境敘寫不具體，或偏離焦點，結構鬆散，文辭欠通順。	C	C+	6-4
無法掌握題旨，文辭拙劣。		C	3-1
空白卷，或文不對題，或僅抄錄題幹。	0	0	0

**※特殊評分原則**

1. 問題（二）另立題目，但能扣緊題旨，至多 12 分。
2. 未在第二題作答區範圍內作答者，酌扣 1 分。
3. 視標點符號使用之欠當或錯別字之多寡，斟酌扣分。